

## 重要提示

閣下對本招股章程的任何內容如有任何疑問，應獲取獨立專業意見。



### Zhixin Group Holding Limited

### 智欣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以股份發售形式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板上市

股份發售下發售股份數目	:	187,000,000 股股份
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	18,704,000 股股份 (可予重新分配)
配售股份數目	:	168,296,000 股股份 (可予重新分配)
發售價	:	每股發售股份 1.50 港元，另加 1.0% 經紀佣金、0.0027% 證監會交易徵費及 0.005% 聯交所交易費 (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款項可予退還)
面值	:	每股股份 0.01 港元
股份代號	:	2187

獨家保薦人

**SUNWAH KINGSWAY**  
**新華滙富**

滙富融資有限公司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SUNWAH KINGSWAY**  
**新華滙富**

 新城晉峰  
SEAZEN RESOURCES

 中泰國際  
ZHONGTAI INTERNATIONAL

 海通國際  
HAITONG

 浦銀國際  
SPDB INTERNATIONAL

聯席牽頭經辦人

 中募金融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招股章程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招股章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招股章程連同本招股章程附錄七「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一段所指定文件，已根據香港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招股章程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投資者申請公開發售股份必須在申請時支付發售價每股公開發售股份1.50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聯席賬簿管理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可於取得本公司同意後，於遞交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上午之前隨時將股份發售項下所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及／或發售價調至低於本招股章程所述者。在此情況下，有關調減通知將儘快在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xiamenzhixin.com](http://www.xiamenzhixin.com) 刊發，惟無論如何不遲於遞交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上午。請參見本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

於作出投資決定前，有意投資者應審慎考慮本招股章程所載全部資料，特別是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所載風險因素。

根據公開發售包銷協議所載的終止條文，聯席賬簿管理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有權在若干情況下，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前隨時全權酌情決定終止公開發售包銷商根據公開發售包銷協議的責任。有關終止條文條款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包銷一包銷安排及開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務請參閱該節以瞭解進一步詳情。

發售股份未曾亦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且不得於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抵押或轉讓，惟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獲豁免者或不受其限制的交易中進行者除外。發售股份可根據S規例於美國境外的離岸交易中提呈發售、出售或交付。

二零二一年三月十六日